

宁波市教育局

关于做好宁波市 2024 年成人教育消费券 发放实施的通知

各区（县、市）教育局，在甬高校：

为积极推动我市市民主动接受大专及以上学历教育，积极提升学历层次、职业技能和自身素养，助力宁波推进学习型城市和共同富裕先行市建设。根据宁波市消费券工作协调机制办公室关于印发《“甬城大聚惠 阿拉来消费”元旦春节季（2024 年第一期）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》（甬消费券办[2023]2 号）的通知，现将成人教育消费券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及资金安排

2024 年 1 月 15 日开始预约，预约截止时间 2024 年 3 月 31 日。开签时间 4 月 10 日，补贴发放时间 4 月 11 日至 4 月 15 日，发放券种名称为“成人教育券”，预算金额 300 万元，每张消费券票面金额为 500 元。

二、活动对象

有意愿报名在甬高校接受大专及以上学历提升教育的社会人员，具体为全国成人高考被在甬高校录取的 2024 级新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宁波分部开放教育 2024（春）新生。

三、发放、使用和核销规则

1. 发放方式：采用线上预约报名方式。关注“阿拉来消费”公众号，在页面左下方找到领券入口，首次登陆的用户输入手机号和身份证号码，进行实名注册，并提供报名信息身份证、姓名、手机号、报名院校、银行卡等相关信息。完成后找到“成人教育券”活动图，点击进入，即可预约报名；

2. 发放流程：消费券发放拟委托市发改委指定的第三方平台（“阿拉来消费”数字化平台）进行。学生缴纳学费成功后，平台结合学校提供的学生报名资料进行匹配，符合条件的参与抽签，中签后消费券抵扣资金发放至学生预约时提供的银行卡内。（注：参与预约报名的人员应诚信状况良好，无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“黑名单”记录）；

3. 券种的使用和核销：消费券采用先预约后抽签的形式，有意愿接受大专及以上学历教育的社会人员，第一步通过指定平台进行预约报名登记注册；第二步缴纳学费；第三步根据中签结果发放消费券抵扣补贴。消费券每人只能预约1次，券种核销有效期限为3个月（从启动预约报名时间开始计算）；

4. 用券情况核查：对虚假交易骗取财政资金的，及时追缴财政资金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处理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组织做好发放宣传工作。请各地、各校做好2024年成人教育消费券发放宣传，确保涉及到的广大市民知悉此项福利政策，

共同推动市民主动接受大专及以上学历教育，提升学历层次和自身素养；

2. 组织做好报名学员核实汇总工作。请各高校负责报名学员信息核实和汇总，与 2024 年 4 月 3 日 10:00 前，将附件 1、附件 2（学校盖章后转为 PDF 格式）通过浙政钉反馈至宁波市教育局高教处；

3. 联系人：吴增文；联系电话：13429266580（浙政钉同号）。

附件：1. 2024 级新生基本情况汇总表

2. 2024 年成人教育消费券预约名单汇总表

宁波市教育局

2024 年 1 月 4 日

附件 1

2024 级新生基本情况汇总表

学校名称(盖章): 日期: 年 月 日

2023 年 12 月 成人高考录取人数或国家开放大学 宁波分部开放教育 2024 (春)新生报名人数 (人)	2024 年 春入读且缴纳 学费人数 (人)	学历提 升 (大 专、本 科)	学制 (年)	专业数 (个)	收费标 准(元/ 生)	合计收 费 (万 元)	2024 年成 人教育消 费券预约 人数 (人)	2024 年成 人教育消 费券核实 符合人数 (人)

说明：大专、本科分别汇总

学校责任处室: 联系人: 联系电话:

附件 2

2024 年成人教育消费券预约名单明细表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学号	学历提升 (大专、本科)	专业	入学时间	已缴学费金额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
学校责任处室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